

致：培正小學校董會主席陳之望校監及全體校董

敬啟者：

本人顧明均(名譽校監)十分抱歉及遺憾經已採取法律行動控告校董楊國雄博士及培正小學前校長李仕浣先生及培正小學要求退還本人於2007年捐出之港幣貳仟萬元正（HK\$20,000,000.00）。現特地向校董會清楚解釋本人採取此法律行動的背景原因及立場。（當然在沒有阻難下最好是有機會當面口頭解釋及回答有關問題）

事緣，近日有眾多校友對培正小學涉嫌挪用本校資金去資助與本校無關之培正專業書院，引發校友及家長擔憂，恐怕妨礙培正小學本身現時及未來發展的財政所需。而近日本人不斷收到校友及同學會有關信件，但未明發生何事，尤其不認同大家對培正中學校長葉賜添博士及校董楊國雄博士不斷作出人身攻擊，因此本人致電葉校長詢問，而應邀於7月3日在維景酒店唐宮中餐廳茶聚，以便詳談，乃盡榮譽校監責任，希望當和事佬幫助調解。當天很高興楊國雄博士亦有出席參與，我們均明白校友們鼓譟不快是基於以下2項重大及有待澄清的事項：

（1）究竟本校有否挪用本校資金及資源資助培正專業書院？

根據楊國雄博士即場解釋表達：培正小學本身由始至終一直擁有充裕的儲備金（備用金）已足以供應本校現時和未來發展及擴建新大樓之用，故校

友及家長們不用擔憂，學校不需要亦不會發生挪用校友捐款及學費去資助培正專業書院。

本人聽後十分詫異，若果事實如楊國雄博士以上所說，經已準備妥充裕資金擴建新大樓，那為什麼當時仍要發起募捐？特別是本人於2007年應楊國雄校董及培正小學前校長李仕浣先生邀請午茶時，原意是楊國雄校董代表校方提出以本人名字冠名新大樓以答謝本人多年來對培正之貢獻，希望本人同意，但當時，本人拒絕了校方此番好意，順帶關心而提問募捐情況是否成功，楊國雄校董回答募捐情況甚差，未如理想，籌得款項很少，只有幾百萬，雖可動用預留的新大樓擴建備用金，但仍相差一段距離。故此本人一方面建議將此冠名權鼓勵其他捐獻者認捐以增加捐款收入（其後，校友錢世庸以港幣壹仟貳佰萬元正(HK\$12,000,000.00)元取得此冠名權，紀念其父親）。另一方面，本人當日亦因其陳述的困境而答應捐獻了港幣貳仟萬元正（HK\$20,000,000.00）以資助新大樓擴建計劃。若果事實如楊國雄博士所說資金早已安排足夠，那麼對外宣稱資金不足，發起募捐豈不是欺騙校友，家長及社會善心人士？（正如有錢人申請綜援，此等欺詐行為是社會及法律均不容許的）

本人提出疑問後及指出當日楊博士所說實際上對我是說謊及欺騙我，對我十分不公平，不尊重，而楊國雄博士馬上否認他當日曾說過不夠錢而需籌款募捐及指証是當日在場的培正小學前校長李仕浣先生說的（葉賜添校長

在場可作証楊博士所言)。此話令我十分震驚，他倆是一體代表學校與本人接洽，是誰說並不重要，而他身為校董及前校監，本人對他的誠信是不會懷疑，但不明為何楊國雄博士否認〔資金不夠〕是他說的，並推卸說是培正小學前校長李仕浣先生說的。若當時楊國雄博士沒有當場作出糾正及日後讓校方收取了我的捐款，這令我相信楊國雄博士是默認〔資金不夠〕此說法。

另外，若果當時真的資金不夠，要向各校友，家長及社會為興建新大樓籌募，那請校董們應負責查明現在資金使用情況及有沒有資助書院情況以對捐款的校友，家長及社會善心人士交代。

以下幾項事情希望校董會正視及查明：

- i) 請查明本校在2007年擴建新大樓的備用金及學費收入是否足夠支付新大樓的建築費用，並請將2006年至今每年度的損益賬項及資產負債表交給各校董審閱（包括我在內）及包括請獨立第三者會計師樓核對。
- ii) 請查明有沒有獨立帳目記載歷年來收到的捐款金額？
- iii) 本校與專業書院在新大樓的使用層樓及面積之分配及建築成本分攤比例的計算是否依法公平和合理？有否互相簽訂合約記載，包括付款細則（如付款日期，利息，等等...）及訂定管理新大樓辦法及分攤日常經費（如維修清潔等費用的分攤）及使用權力等等？有否附帶有獨

立第三者專業人士評估？培正專業書院有否按期付清有關分攤建築費用？上述合同有否經校董會表決通過？請審查有關校董會會議記錄。

iv) 由於金額龐大，如沒有合約規定又沒有經校董會表決通過，此重大事項，究竟有誰可以如此不合法地跨越本校校董會作出上述決定？請予查明以追究責任。

在此，本人誠懇地要求各校董重視及明白身為校董，我們對學校，校友，家長，社會及政府均有不可推卸的責任，維護學校利益，如有重大事項，校董們均有知情權及需負責對外澄清，像有充裕的擴建新大樓儲備金，但對外稱不夠及發起籌募，是否屬於欺詐行為等。我們要翻查有關帳目及董事會會議記錄以找出是誰作出上述決定及其理據。我不相信浸聯會可以不尊重而取代校董會對培正小學粗暴地作出任何不合理的決定，否則此校董會將名存實亡，屬虛假佈局，實在是欺騙政府，社會大眾及校友和家長。

另外，請留意，培正小學大樓雖然高高掛著培正小學之名，但事實卻可以說是有名無實下無權使用此大樓，在靠窩打老道的大門，內裡大堂設有三部升降機，僅可供培正專業書院約 1,000 人使用，但完全沒有考慮培正中小學幼稚園使用時增加的人數，此些設施在設計安排上均是只考慮及方便專業書院專用，再者，名義上，本校只分得一層禮堂及一層體育館使用，但請明白此禮堂及體育館是與專業書院共用，不是本校專用，本校實際使

用機會亦甚少及不方便使用，因就算使用也只能從後門走火樓梯及載貨升降機上落，而專業書院則佔用七層全是課室等，更甚是連新大樓之培正小學招牌現時亦面臨被人拆毀，培正小學似乎沒有使用及管理此大樓的能力，更對捐獻取得命名權的錢世庸校友違約。另外，計算建築費用，專業書院名義上只付出約 1/4 或少於 1/4（實際上大部份是沒有還款期，不用付利息的欠款）即可取得等於全部控制整棟新大樓的使用權，培正小學出資超過 3/4，但只可局部使用新大樓，校董們不澄清的話，這豈不是表示校方有串謀培正專業書院瞞騙社會，校友和家長，以虛假的財政要求對培正小學作出的捐獻，但事實上卻是完全挪用來資助培正專業書院之用，希望校董們明白，基於誠信原則下，本人無法不採取法律行動以求公道，更期盼各位校董支持本人對此提出之訴訟。（注：本人已委託專業人士測量計算以求証實真相中，作為日後呈堂證據之用。）

在此，本人再懇請各位校董負起責任，正視查清以上各疑問及追查是誰作出上述決定和指令，或純粹是一場大誤會，以客觀冷靜地商討如何解決目前校友擔心的問題及如何禁止培正專業書院在不合情，理，法情況下使用新大樓和本校任何設施及訂立如何健全本校對新大樓日後管理及監察。

(2) 培正專業書院使用培正校名是未經三地校方及同學會成立之“培正”商標管理委員會受理及批准，亦從未收到其提出申請，故校友們支持培正商標管理委員會的正常執行運作及支持代表三地校方及校友會對外簽署

的宣言而堅持要求培正專業書院馬上更改其校名，以保宣言下之校譽及誠信，是應該值得本校董會尊重配合而嚴肅地命令培正專業書院不得使用培正校名及校徽。此事本人已經另立案依法追究，敬希各位校董亦重視及支持本人因保護校名而立案的心情。

（後言：我們都知道，在主耶和華的指引下，經先賢不畏艱辛，排除萬難，建立起欣欣向榮及享負盛名的培正紅籃園地，現在一再面臨病毒幽靈殘害，不幸在園地孕育出之浸大被出賣而分離了，培正中學皮肉雖連但經絡已斷，根基之廣州培正險遭毒手而喪失培正校名，現今在香港的培正小學及培正校名亦面臨重大挑戰，危在旦夕，為面對天父及先賢，全球校友及對社會負責，再次恭請各位校董以無私，守誠信，盡校董責任，全力以赴，誓保我培正小學及校名。）

上述情況，如有未明之處，歡迎向本人直接進一步查詢。

培正小學名譽校董

顧明均 敬上

（手機：9612-0561）